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青科协发普字〔2020〕21号

省科协关于开展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 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省级学会（协会），各市、州科协，各直属事业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落实《青海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（2016—2020年）》，动员和鼓励科技工作者、科普工作者、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科普工作，在全社会营造讲科学、爱科学、学科学、用科学的良好氛围，为提高我省公民科学素质夯实基础，青海省科协决定开展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时间：8月17日—9月5日

二、作品要求

1. 时间要求

参选作品应为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8月1日之间完

成的原创微视频作品。时长为 2—5 分钟。

2. 内容要求

内容围绕宣传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》，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，普及科学知识，传播科学思想，倡导科学方法，弘扬科学精神。

(1) 作品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；有利于推动国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；

(2) 与主题相关的纪录短片、DV 短片、视频剪辑、动画、动漫、Vlog 等；

(3) 内容短而精，兼具科学性、知识性、通俗性、艺术性、趣味性；

(4) 作者承诺参选作品创意及素材的原创性，保证对提交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若发现抄袭，将被取消参加评选资格；

(5) 视频中的文字语言应为简体中文，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。

3. 形式、格式要求。

(1) 可通过 PC、手机、相机、摄像头、DV、DC、MP4 等多种视频终端摄录。

(2) 格式须为 MP4 格式，单个视频大小为 100 兆—200 兆之间，最好为高清视频。

三、推荐方式

1. 各市州负责所辖各县微视频推荐工作，每个市州推荐作品不超过 5 个。

2. 各有关省级学会积极开展推荐工作，各学会推荐作品不超过 2 个。

3. 社会征集：为广泛调动公众参与科普微视频的创作、制作，征集社会优秀科普微视频作品，省科协及各事业单位通过官网、官微、科普中国·青海频道面向社会征集作品，每位参赛者可以自荐 1 部作品。

四、投稿方式

1. 推荐作品

(1) 推荐单位请将《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推荐表》(附件 1) 的电子版、纸质版扫描件、作品视频文件一并发送邮件到 443859854@qq.com。

(2) 邮寄推荐的微视频光盘、纸质版《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推荐表》至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74 号青海省科学技术馆。

2. 社会征集作品。

(1) 自荐个人请将《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社会征集作品自荐表》(附件 2) 的电子版、纸质版扫描件、作品视频文件一并发送邮件到 443859854@qq.com

(2) 邮寄自荐的微视频光盘、纸质版《首届青海省科普

微视频大赛自荐表》至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74 号青海省科学技术馆。

3. 其他事项。

(1) 作品推荐截止日期 2020 年 9 月 5 日。

(2) 省科协(含各事业单位)拥有作品播放权,所收作品不予退还。

五、评选办法

1.由相关工作人员经形式审查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后初评入围。

2.由专家评审团对初评入围作品评审,产生获奖作品。

3.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的科普微视频作品,在全国科普日期间进行展播。视频作者可获得相应奖品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青海省科学技术馆科普影视部

联系人:李 岩

电 话: 0971-8086173 13099776900

邮 箱: 443859854@qq.com

邮寄地址: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74 号

邮 编: 810006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科普部

联系人：樊海燕

电话：0971-6302833

邮箱：qhkxpjb@163.com

附件：1.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

2.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自荐表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

2020年8月18日

抄 送：存档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

2020年8月18日印发

附件 1

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

推荐单位:

序号:

名 称			
类 别		播出时间	
主创人员（或单位）			
播出平台及网址			
联系地址	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内容简介			
主要创新点			
传播效果（如 点击量等）			
作者承诺	本人郑重承诺：对所提交的微视频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同意青海省科协（含各事业单位）拥有作品播放权，所收作品不予退还。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，将由个人承担后果。 姓名（签字）： 2020 年 月 日		
单位推荐	单位（盖章） 2020 年 月 日		

注：签字需手写

附件 2

首届青海省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自荐表

自荐（个人）：

自荐时间：

名 称			
类 别		播出时间	
主创人员			
播出平台及网址			
联系地址	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内容简介			
创新点			
传播效（点 击量等）			
作者承诺	本人郑重承诺：对所提交的微视频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同意青海省科协（含各事业单位）拥有作品播放权，所收作品不予退还。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，将由本人承担后果。 姓名（签字）： 2020 年 月 日		

注：签字需手写